****山东科技职业学院2019年单独招生章程（第二批）****

**第一章  总则**

为确保学院本次单独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山东省教育厅等 11 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高等职业院校扩招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教职发〔2019〕1号）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章程。

（一）本章程适用于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普通高职单独招生工作。

（二）山东科技职业学院单独招生工作贯彻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新生。

（三）山东科技职业学院单独招生工作接受纪检监察部门、新闻媒体、考生及其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二章  学院简介**

（一）学院名称及代码：山东科技职业学院  12819

（二）学院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西环路6388号

（三）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四）办学类型：公办 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批准成立时间：学校始建于1978年，2001年独立晋升为高职院校，2008年跻身为全国百所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之一。2017年被省教育厅、财政厅确定为山东省首批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单位。

（六）学院办学情况

目前，办学涉及纺织服装、经济管理、机械机电、建筑工程等11个领域51个专业，全日制高职在校生15671名。学院占地面积2506亩，建筑面积48.9万平方米, 固定资产7.61亿元，其中教学仪器设备总值为1.49亿元。学院全面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构建了“知识传授、技能训练、创新实践、素质养成、价值积累”五位一体人才培养体系。2018年，学院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2项，省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2项，一等奖3项；获山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教师组赛项一等奖2项。学生技能大赛取得国赛一等奖5项，省赛一等奖4项，二等奖8项，国赛一等奖数量位列全省第一名。818名师生志愿者完成上合青岛峰会志愿服务保障工作，被上海合作组织青岛峰会统筹委员会授予志愿服务“突出贡献奖”。师生共申报专利160项，授权37项，其中授权实用新型专利35项，发明专利2项，截至2018年，在校生共申报专利4582项，专利申报数量居山东省高职院校首位。在全国高等职业院校“发明杯”创新创业大赛中获一等奖3项，二等奖6项，三等奖26项，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获得2018年度省级创业示范平台。毕业生就业率连年达98%以上，毕业生职业素质高、创新意识强、发展潜力大，得到用人单位一致好评。

在多年的办学实践中，学院凝聚了“产学研一体,职场化育人,国际化办学,现代化治理”的办学特色。学院是教育部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全国职业院校数字化校园实验校、山东省首批信息化示范单位，先后被授予山东省普通高校德育工作优秀单位、山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山东省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山东省专业技术兵员储备基地、山东省大学生创业孵化示范基地、中非国际人才培训机构、山东省制造业紧缺人才培训基地、山东省知识产权优势单位等多项荣誉称号。

**第三章  组织机构**

（一）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成立以学院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讨论决定招生工作重大事宜。

（二）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是组织和实施招生及其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学院普通高职（专科）招生的日常工作。

（三）山东科技职业学院纪委对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

**第四章 招生计划（C类）**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号** | **招生专业** | **技术技能类** | **备注** |
| 1 | 数控技术 | 45 |  |
| 2 |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 40 |  |
| 3 | 物流管理 | 40 |  |
| 4 | 机电设备维修与管理 | 40 |  |
| 5 | 服装设计与工艺 | 40 |  |
| 6 | 现代纺织技术 | 30 |  |
| 7 | 宠物养护与驯导 | 40 |  |

**第五章  报考、考试及录取原则**

**（一）报考**

1.招生对象。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农民、在岗职工。

2.报考条件。具有山东省户籍或在山东务工（需提供6个月以上劳动合同证明）、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人员；非山东省户籍的就业人员随迁子女（含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应具有山东省高中段学校学籍及完整学习经历，并合格毕业。已参加2019 年我省春季高考或夏季高考考试的考生，不再参加本次单独招生报名及考试。

3.资格审核及报名。8月3日—6日（每天工作时间 9:00-17:00），失业人员和农民工、农民、企事业单位职工（含下岗职工，下同）报考，分别到本人户籍（或在鲁务工）所在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农业农村部门、工会设立的资格审核点，进行资格审核并开具《山东省高职院校扩招资格审核登记表》（以下简称《资格审核登记表》），然后持本人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和《资格审核登记表》进行现场报名、缴纳高考报名费。资格审核时，在山东务工人员还需分别携带本人劳动合同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二）志愿填报、缴费时间及方式**

1.志愿填报

考生需登录省教育招生考试院高职单招填报志愿平台（网址：http://wsbm.sdzk.cn/gzdz/）填报志愿。考生可填报两次志愿，第1次为首次志愿，志愿填报时间为8月9日-11日（每天8:00—20:00）；第2次为征集志愿，志愿填报时间为9月12日（8:00—20:00）。首次志愿和征集志愿均填报“1个学校+1个专业（类）”志愿；征集志愿同时填报院校、专业是否服从调剂志愿。

2.缴费

首次志愿填报结束后，请考生于8月26日到学院现场缴纳考试费用40元/人。

**（三）考试安排**

1.考试形式

C类考生免予文化素质考试。我院考试采取面试形式。

2.考试内容

（1）面试内容分为心理素质、身体条件、职业能力倾向、技术技能基础等四部分。

（2）总成绩为750分，考试由各考评组从各专业面试题库中随机抽题，考生作答，由考评专家按照评分标准进行评分。

3.考试时间与地点

（1）准考证领取 ：8月26日持身份证到学院现场确认信息、领取准考证。

（2）考试时间：2019年8月27日。

（3）考试地点：山东科技职业学院。

**（四）命题、考试与评分**

我院建立校内外考试专家信息库，考试由学院组织专家进行命题、面试。我院制定科学合理的评判标准，加大信息公开及结果公示力度，确保考试及评判工作公正、透明。

**（五）录取**

1.录取原则：根据教育部和山东省教育厅的要求，实行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体制，按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择优录取。

（1）首次志愿录取

①根据招生计划、考生志愿和考生成绩择优录取。

②因生源不足未完成的专业计划根据学院办学条件、专业发展实际、生源报考情况，及时调整到生源充足的专业中使用。

（2）征集志愿录取

根据缺额计划和考生志愿，参考考生首次志愿学校考试成绩择优录取。

2.确定预录名单：根据录取原则提出预录名单，报学院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在学院招生信息网上公示。

**（六）申诉渠道**

1.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异议，应在成绩公布后1个工作日提出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考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注明姓名、考生号、核查理由，由考生本人送交学院教学中心，电话：0536-8187499。

2. 如考生对录取结果存在异议，可于预录取名单公布后2个工作日内向我院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申诉，电话：0536-8187768。

**第六章 其他**

（一）普通高职学费和住宿费的收取，执行山东省物价局统一的标准。

（二）退费按照《山东省高等学校收费管理办法》（鲁政办字〔2018〕98 号）有关规定执行。

（三）资助特困生政策

为了保证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在校的正常学习，学校设有完善的奖助学金机制。对于贫困学生设有以奖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困难补助等措施组成的相互补充、较为完善的经济资助体系。

（四）新生报到和复查

新生入学后，学院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进行入学体检和入学资格复查，对体检不合格，依据上级有关规定处理。资格复查不合格的学生，取消入学资格。

（五）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山东科技职业学院

证书种类：普通高等教育专科学历证书

（六）学校不委托任何机构和个人办理招生相关事宜。对以山东科技职业学院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机构或个人，学校保留依法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七）本章程若有与上级有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未尽事宜，按上级有关规定执行。

（八）本章程由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山东科技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处

邮政编码：261053

联系电话：0536-8187758  8187753    8187768

传真电话：0536-8187758

咨询QQ群：461549773  75254441

学院网址： http://www.sdvcst.edu.cn/

招生信息网：<http://zhaosheng.sdvcst.edu.cn/>

乘车路线：从潍坊火车站广场乘坐69路公交车到山东科技职业学院南门下车，或乘坐71、101路公交车到山东科技职业学院北门下车。